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三季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三季报问询函（2022）第 11 号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告审查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2022 年前三季度，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99.16 万元，同比下降 27.58%。2018 年至 2021 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已连续四年为负值。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具体原因，说明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你公司为提高主业盈利能力及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并结合主业盈利能力、在手订单及执行情况、成本负担能力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2、截至 2022 年三季度末，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为 9,085.56 万元。请结合收入确认合规性、成本费用准确性、

资产减值充分性、负债完整性等，量化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形或风险。若是，请及时披露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3、截至 2022 年三季度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77.02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 22,151.22 万元。请结合有息负债余额及期限、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余额、经营资金需要、资产变现能力、近期具体投融资安排等说明你公司具体偿债安排及偿债资金来源，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如是，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4、请补充说明控股股东高比例质押你公司股票进行融资的资金去向及主要用途，并结合控股股东履约能力及追加担保能力等说明前述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该等股票质押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控制权稳定性等方面的影响及你公司的应对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11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 年 11 月 15 日